

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-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

校名：(025)國立陽明大學

*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

| 校系代碼 | 校系名稱 | 招生名額 | 總錄取人數 | 學測、英聽 | | | 術科考試 | | | 分發比序 | | | | |
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|---|--|--|------|---------|----|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
| | | | | 科目 | 檢定標準及級分 | | 項目 | 檢定標準及分數 | | 項目 | 第一輪錄取人數 | 第一輪錄取標準 | 第二輪錄取人數 | 第二輪錄取標準 |
| 02501 | 醫學生物技術暨檢驗學系 | 5 | 5 |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| 均標 前標 -- -- 前標 均標 -- | 11級分 12級分 -- -- 11級分 47級分 | -- | -- | -- |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英文 學測自然 學測國文 | 5 | 2% 68 -- -- | -- | -- |
| 02502 | 生物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| 4 | 4 |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| 均標 前標 前標 -- 前標 前標 B級 | 11級分 12級分 10級分 -- 11級分 57級分 | -- | -- | -- | 在校學業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學測自然 學測國文 | 4 | 5% -- -- -- | -- | -- |
| 02502 | 生物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【外加】 | 1 | 0 |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| 均標 前標 前標 -- 前標 前標 B級 | 11級分 12級分 10級分 -- 11級分 57級分 | -- | -- | -- | 在校學業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學測自然 學測國文 | 0 | -- -- -- -- | -- | -- |
| 02503 | 物理治療暨輔助科技學系 | 5 | 5 |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| -- 前標 -- -- 前標 前標 -- | -- 12級分 -- -- 11級分 57級分 | -- | -- | -- |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學測自然 學測國文 學測社會 | 5 | 4% 64 -- -- -- -- | -- | -- |
| 02504 | 生命科學系暨基因體科學研究所 | 4 | 4 |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| -- 頂標 頂標 -- 頂標 頂標 -- | -- 14級分 12級分 -- 13級分 63級分 | -- | -- | -- |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自然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| 4 | 7% 67 14 15 -- | -- | -- |

說明：1. 本招生依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、總則「九、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」進行分發比序。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，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，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（分數或百分比）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。

2.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、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，以%表示；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（術科）各單科（項）級分（分數）或總級分。

3.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，進行第二輪分發。

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-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

校名：(025)國立陽明大學

*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

| 校系代碼 | 校系名稱 | 招生名額 | 總錄取人數 | 學測、英聽 | | 術科考試 | | | 分發比序 | | | | | |
|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|---|--|--|---------|----|------|---|---------|--|---------|----|
| | | | | 科目 | 檢定標準及級分 | 項目 | 檢定標準及分數 | | 項目 | 第一輪錄取人數 | 第一輪錄取標準 | 第二輪錄取人數 | 第二輪錄取標準 | |
| 02505 | 牙醫學系 | 1 | 1 |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| 頂標 頂標 頂標 頂標 頂標 -- A級 | 13級分 14級分 12級分 14級分 13級分 -- -- | -- | -- | -- |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生物學業 化學學業 數學學業 英文學業 物理學業 | 1 | 1% 75 -- -- -- -- -- | -- | -- |
| 02506 | 護理學系 | 5 | 5 |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| 均標 前標 前標 均標 前標 前標 A級 | 11級分 12級分 10級分 11級分 11級分 57級分 -- | -- | -- | -- |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 學測自然 | 5 | 9% -- -- -- -- | -- | -- |
| 02507 | 生物醫學工程學系 | 4 | 4 |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| 均標 前標 前標 -- 前標 前標 B級 | 11級分 12級分 10級分 -- 11級分 57級分 -- | -- | -- | -- |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自然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| 4 | 4% 63 -- -- -- | -- | -- |
| 02508 | 學士班大一大二不分系 | 4 | 4 |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| -- 頂標 頂標 -- 頂標 頂標 -- | -- 14級分 12級分 -- 13級分 63級分 -- | -- | -- | -- |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自然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| 4 | 7% 68 -- -- -- | -- | -- |

- 說明：1. 本招生依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、總則「九、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」進行分發比序。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，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，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（分數或百分比）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。
2.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、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，以%表示；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（術科）各單科（項）級分（分數）或總級分。
3.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，進行第二輪分發。